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劲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2-057

##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胜股份”）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广东证监[2012]185号）文件精神，对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进行专项披露，情况如下：

截止公告日，公司股东、关联方和公司未有超过承诺履行期限尚未履行完毕或未履行的承诺。公司股东、关联方和公司公告日内或持续到公告日的承诺事项如下：

#### 一、股东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控股股东劲辉国际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辉国际”）承诺：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王九全及其关联人王建、王敏强承诺：本人通过劲辉国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本次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人王琼、王晓东承诺：本人通过东莞市嘉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众实业”）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本次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期限：2010年5月20日—2013年5月20日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公告日，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 **二、公司董监高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董事王九全、王建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通过劲辉国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琼、卢红、张学章、钱程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通过嘉众实业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公告日，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劲辉国际和实际控制人王九全于2009年9月4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公告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厂房租赁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劲辉国际、实际控制人王九全承诺：如发行人在租赁期内因租赁厂房拆迁、毁损或者其他原因致使租赁终止、生产经营受到影响等导致经济损失，本公司/本人将全额予以补偿。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公告日，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 五、控股股东关于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根据劲辉国际出具的《承诺函》，劲胜股份自2010年1月1日起为其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如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向劲胜股份追缴2010年1月1日之前应当为其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劲辉国际将予以全额承担。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公告日，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 六、关于股权激励所做的承诺

公司承诺未来不为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承诺期限：股权激励实施期间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公告日，承诺人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三十日